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4-078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上海医药"）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上海市太仓路200号上海医药大厦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八名，实到董事八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召开法定人数的规定。本次会议由杨秋华董事长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上海上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联/连董事杨秋华先生主动回避该议案的表决，七位非关联/连董事全部投票同意。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41,911,373.69元（未经审计），拟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总股本3,703,523,4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96,281,879.28元（含税），占2024年半年度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7%。本报告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为更好地执行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授权沈波先生（执行董事、总裁、财务总监）全权修改、改变、批准、签署及执行在实施利润分配过程中与股息分派有关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委托函、代理协议及代理人费用函等）；或从事其认为对股息分派必要、有益、或适当的任何及所有事宜（包括在有关文件或协议上加盖公司印章、追溯确认H股股权登记日等）；或作出与其有关的任何安排。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公司A股代码：601607　　公司简称：上海医药

公司H股代码：02607　　公司简称：上海醫藥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41,911,373.69元（未经审计），拟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总股本3,703,523,4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96,281,879.28元（含税），占2024年半年度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7%。本报告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医药	601607	600849
H股	香港联交所	上海醫藥/SH PHARMA	0260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海	卢烨、孙诗籍
电话	+8621-63730908	+8621-63730908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太仓路200号上海医药大厦	中国上海市太仓路200号上海医药大厦
电子信箱	pharm@sphchina.com	boardoffice@sphch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1,335,871,829.06	211,972,533,766.80	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990,684,153.29	68,524,143,051.35	2.1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9,413,145,524.43	132,592,157,323.37	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1,911,373.69	2,609,821,842.28	1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5,163,523.17	2,199,302,173.26	2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303,383.03	1,638,423,947.92	-68.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3.82	增加0.3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1	11.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1	11.2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0,0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347	716,516,039	0	无	
HKSCCNOMINEESLIMITED	境外法人	18.112	670,790,824	0	未知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73	665,626,796	665,626,796	无	
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附属子公司、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附属子公司	国有法人	17.097	633,187,698	187,000,0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95	77,593,753	0	未知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附属子公司	国有法人	1.205	44,632,100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6	41,330,543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21	19,284,716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54	16,797,030	0	未知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未知	0.409	15,136,4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实集团为上海上实实际控制人，上海上实为上药集团控股股东。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市国资委的全资附属公司。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上海医药SCP002	012481232	2024-04-09	2024-10-18	3,000,000,000	1.98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上海医药SCP001	012480720	2024-03-05	2024-09-13	3,000,000,000	2.08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2.85	62.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7.61	6.94

第三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业绩情况

2024年上半年，上海医药聚焦主责主业，加快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努力在上海市生物医药先导产业发展中更好地挑大梁、作贡献；再度入选《财富》世界500强（第411位，连续五年入榜）、全球制药企业50强（第42位）、全球最具价值医药品牌榜25强（第20位）、中国化药企业TOP100（第3位）、中国ESG上市公司先锋100（第43位）等榜单。

2024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94.13亿元（币种为人民币，下同），同比增长5.14%。其中：医药工业实现收入127.34亿元，同比下降13.37%；医药商业实现收入1,266.79亿元，同比增长7.45%。

2024年1-6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42亿元，同比增长12.72%，其中：工业业务贡献利润13.12亿元，商业业务贡献利润17.93亿元，主要参股企业贡献利润3.4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7.05亿元，同比增长23.00%。

（二）经营亮点

开源汇聚创新力 加速构建生态圈

生物医药是上海三大先导产业之一，公司主动融入全市发展大局，集聚"产学研医资"等资源，加快构建开源创新生态圈。

1.积极布局细胞治疗新赛道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细胞治疗产业化布局工作，与儿童医学中心、瑞金医院、中国干细胞集团达成了战略合作，将共同建设细胞治疗产线，推进创新细胞治疗产品的开发与产业化。公司首个CAR-T产品B019已正式启动临床，后续品种的研发在有序开展中。

2.加快完成上海前沿项目建设

上药生物医药产业基地（上海张江路88号园区）作为上海生物医药创新孵化基地，目前建设、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已进入收官阶段，计划在9月正式开业运营。公司同步加快园区创新生态建设，成功吸引了国家级生命健康研究院、国投产业投资母基金、上海生物医药基金等机构以及德国拜耳、循曜生物等十多家创新企业入驻。

3.进一步优化研发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科学委员会管理办法，明确功能定位，落实了领衔科学家和其他产业专家人选，更好地指导推动公司研发。同时，公司不断研究研发管理中心实体化运作，后续将组建研发改革工作组，从专业团队配置、竞争激励机制等多个方面优化研发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

研发投入不断加码 持续推进新药管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14.04亿元，同比增长15.26%，占工业销售的11.03%。其中：研发费用11.05亿元，同比增长7.67%。截至报告期末，临床申请获得受理及进入后续临床研究阶段的新药管线已有64项，其中创新药50项（含美国临床II期3项）。在创新药管线中，已有多项提交pre-NDA、上市申请或处于关键性研究及临床III期阶段。

公司自研的I001片（即SPH3127；化学药品1类）是新一代口服非肽类小分子肾素抑制剂，目前已有3个适应症处于临床试验中后阶段。其中针对高血压适应症的NDA上市申请根据CDE的要求于2024年4月重新提交资料后收到CDE受理通知并恢复审评，SPH3127原料药资料仍使用原受理号与制剂关联审评，未来有望为广大的轻、中度高血压患者提供更丰富的治疗手段。中国降血压用药市场需求大，IQVIA数据库显示，2024年1-6月中国医院处方降血压类化学药物总计销售金额为135.2亿元人民币。

中药瑰宝崇赋卓越 二次开发深耕细研

上海医药具备丰富的中药资源，旗下拥有8家主要直管中药企业，9个中药核心品牌，2024年上半年各中药企业实现工业收入合计51.92亿元。公司将紧抓中药行业发展机遇，继续挖掘自身优势资源，以中药研究所为核心平台，开展循证医学研究，持续推进中药大品种和大品牌战略。公司中药六大品种二次开发情况如下：

1、养心氏片

养心氏片是心脏康复规范诊疗(提高运动耐量)中成药第一品牌。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挖掘养心氏片的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养心氏片的HEARTRIP研究结果于6月23日在2024东北心血管病大会上发布，作为国内首个中成药与阳性西药对照，用于心脏康复的多中心临床研究，668例中成药"头对头"挑战阳性对照药多中心随机对照试验（RCT）研究获得阳性结果，为未来的治疗指南和策略提供了重要参考。

2、瘀血痹胶囊

瘀血痹胶囊治疗慢性肌肉骨骼疼痛真实世界研究项目已纳入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中国中西联合防治肌肉骨骼系统慢性疼痛推动计划"示范项目。截至6月底项目已启动32家中心，已有22家中心结束入组，剩余10个中心入组，累计完成1605例。

3、冠心宁片

冠心宁片用于冠心病治疗，适于患者长期用药且不增加出血风险。公司2024年发表重量级"GAP研究"循证证据，深化冠心宁片用于PCI术后二级预防，重点强调冠心宁片安全抗血栓"活血不出血"，做强学术，推进各项科研项目成果的落地推广。

4、八宝丹

关于八宝丹胶囊防治肝癌术后复发的探索研究已累计完成287例的观察。八宝丹胶囊治疗肝病胆红素升高的真实世界研究的方案已定稿，专家审阅中。上海公卫中心已启动八宝丹胶囊治疗原发性胆汁性胆管炎总胆红素升高的临床研究。

5、胃复春胶囊

胃复春用于治疗胃癌癌前病变及慢性萎缩性胃炎，在浙江省中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等全国19家三甲医院开展胃复春胶囊治疗慢性萎缩性胃炎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双模拟平行对照上市后临床试验，截至今年6月末已经入组326例。此外，包括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在内的全国约100家医院开展的胃复春胶囊治疗慢性萎缩性胃炎阻断"炎癌转化"的多中心前瞻性真实世界研究，截至今年6月末已经有36家单位开始入组，入组333例。

6、银杏酮酯

银杏酮酯重点围绕防治血管性认知功能障碍开展二次开发的临床和药理研究。2024年8月，由国内神经病学领域旗舰医院北京天坛医院牵头发起的GRACE研究（银杏酮酯滴丸治疗脑小血管病CSVD相关轻度认知功能障碍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的多中心IIT研究项目）完成了全国线上启动会，正式进入患者招募入组阶段。GRACE项目由北京天坛医院的王伊龙教授牵头担任PI，来自全国有关省市的十余家头部医院共同参与研究。

报告期内，胡庆余堂药业的胃复春胶囊和大补阴丸(浓缩丸)及正大青春宝的冠心宁片、参麦注射液和香丹注射液5个产品脱颖而出，成功入选首批"浙产中药"品牌。同时，公司积极推进中药集中采购工作，完成21场中药材集采目录品种的集中采购，涉及19个目录品种53个规格，总计采购中药材原料1,800多吨，节约采购成本约980多万元。

南北整合成效斐然 创新业务收获丰盈

上海医药在去年推进医药商业南北板块整合的基础上，于今年上半年召开了商业专项融合会议，推动落实预算管理与绩效考核的统一管理，建立健全相关信息系统和制度体系，加强一体化运营，深化省级平台建设，形成了商业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公司以"赛诺菲一号工程"项目为主导，搭建全国一体的商业营销体系。2024年上半年，公司药品CSO合约推广业务突飞猛进，实现销售金额约40亿元，同比增幅达172%，合约产品覆盖赛诺菲、拜耳等18家药企。其中，"赛诺菲一号工程"项目全年目标达成进度已过半。

报告期内，公司进口及创新药产业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成功引入进口总代品种8个。上药控股助力进口总代新品"乐意保"顺利完成商业上市，截止2024年6月27日，已完成全国30个省份共计54家客户的开单，显夜兼程为阿尔茨海默病患者送达希望。

报告期内，公司器械、大健康等非药业务销售约218亿，同比增长约11.12%。公司服务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重点推进大型医院SPD合作，上半年上药控股企业共新增SPD约15个项目，并在陕西、重庆等区域实现"零"的突破。

加速营销体系整合 铸就核心竞争优势

为应对行业调整和市场竞争态势，上半年公司加快营销组织体系调整，成立了营销整合工作组，审批通过了改革实施方案，组建了集团新的药品销售公司，通过实施营销模式转型，提升终端自营能力，规范代理销售，加强统筹管理与专业赋能。目前，组织架构调整、管理流程优化、干部配备、人员调整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并不断完善。

信息技术赋能运营 智能制造提质增效

上药信谊微生态智能工厂以物联网+大数据+深度学习技术为中心，构建在满足GMP前提要求下的集"智能制造+智能仓储+智慧能源"为一体的智能绿色工厂，实现全厂制造运营数据透明、及时、共享，于今年上半年入选新一批上海市市级智能工厂名单。上海医药在微生态领域具备菌种筛选、研发、发酵、菌粉与制剂制备全链条专业能力，除明星产品国家一类新药双歧杆菌三联活菌制剂（培菲康）外，还积极布局大健康产品。旗下上海上药信谊微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基于CMCCP001长双歧杆菌和CMCCP002植物乳杆菌两大明星菌株技术优势，探索性建立电商渠道，至今已成功上市10余款健康食品。2024年上半年销售完成1.73亿元，销售额同比增长331%。

上药中西外贸基地通过各智能化系统的建设与实施，以可视化、数字化、精细化、自动化、一体化为目标，M6车间目前已搭建MES、WMS、SCADA、EMS、BMS、监管码等系统的数据平台，利用先进的物联网IOT平台，将生产现场与数据信息进行集中监控与管理，实现智能制造，减少了车间人员，提高了车间生产效率。

第四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4-079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41,911,373.69元（未经审计），拟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总股本3,703,523,4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96,281,879.28元（含税），占2024年半年度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7%。本报告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4年6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在满足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收益收缴要求；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当期盈利；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含），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含）。

2、2024年6月28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在满足中期分红条件、比例等情况下，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因素后制定具体中期分红方案。

3、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本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073　　证券简称：彩蝶实业　　公告编号：2024-022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2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9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85元，共计募集资金57,56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909.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2,656.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3,021.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9,635.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8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9,635.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9,447.32
	利息收入净额	B2	203.01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870.57
	利息收入净额	C2	245.5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3,317.8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48.5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765.6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765.64
差异		G=E-F	0.00

备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3年6月，公司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开设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专用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公司已与国信证券及开户行共同签署《金融产品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7月，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置换，为避免专户数量过多不利于募集资金的统筹管理，减少管理幅度和成本，公司将上述专户注销。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和1个金融产品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园支行	811267925060652	66,967,861.88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	335061710013000205846	688,534.97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	335061710013000238395	0.24	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合 计		67,656,397.0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7,933.05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15.57万元。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购买了产品期限为272天的结构性存款9,600万元；上述理财产品于2024年3月12日到期，公司已于到期日赎回本金9,600.00万元，并获得理财收益221.83万元，本金和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零。

证券代码：603073　　证券简称：彩蝶实业　　公告编号：2024-021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1楼会议室（一）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利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逐项书面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要求进行管控，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投项目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集资金实际投向情况均已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3073　　公司简称：彩蝶实业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彩蝶实业	60307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红星	田瑶
电话	0572-39589999	0572-39589999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练市镇工业园区练溪大道999号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练市镇工业园区练溪大道999号
电子信箱	cady_info@chinacaidie.com	cady_info@chinacaidi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16,697,327.48	1,579,701,680.85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2,505,509.30	1,286,880,312.76	1.9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0,153,549.52	346,831,044.34	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905,999.59	53,428,462.09	1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135,172.15	41,300,256.93	4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58,686.62	82,061,835.15	-53.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7	5.39	减少0.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3	-1.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3	-1.89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9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施建明	境内自然人	35.62	41,323,932	41,323,932	无	0
施屹	境内自然人	19.04	22,081,491	22,081,491	无	0
邱炳英	境内自然人	3.94	4,566,132	4,566,132	无	0
蔡芳	境内自然人	3.19	3,698,622	3,698,622	无	0
张红星	境内自然人	2.36	2,736,504	2,736,504	无	0
沈菲民	境内自然人	1.98	2,300,000	0	无	0
杨忠明	境内自然人	1.84	2,137,185	2,137,185	无	0
施林祥	境内自然人	1.78	2,065,600	0	无	0
湖州汇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7	1,701,729	1,701,729	无	0
黄杰	境内自然人	0.95	1,099,78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施屹系施建明之子；2、蔡芳系施建明之外甥女；3、施建明系湖州汇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4、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73　　证券简称：彩蝶实业　　公告编号：2024-020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1楼会议室（一）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施建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逐项书面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88　　证券简称：宁波高发　　公告编号：2024-020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